三、以行政院經濟建設委員會下的臨時任務編組年金改革小組的層級,是不足以來做為勞工保險年金改革方案提出的單位,但是,可作為幕僚單位,由行政院召開具國是會議等級之『勞工保險基金』社會對話,由勞、資、政、各黨推派了解社會保險制度的專家參與,提出客觀意見與方案,本席也曾提出三次呼籲,行政院勞工委員會也於11月1日回應方向確實可行。

四、為求理性討論、專業見解與社會共識,爰此,本席等建請行政院責成勞工委員會召開由勞、資、政、各黨推派社會保險專家代表參與組成「勞工保險基金」社會對話,以持客觀立場,專業擬定處理勞保基金破產危機的有效方案。

提案人:吳育仁 林明溱 盧秀燕 江惠貞 王育敏

蔣乃辛 呂玉玲 徐欣瑩

連署人:楊玉欣 呂學樟 林岱樺 陳雪生 孔文吉

黃文玲 簡東明 蘇清泉 林正二 陳鎮湘

江啟臣 高金素梅 徐少萍 馬文君 詹凱臣

陳碧涵 紀國棟 羅淑蕾 蔡錦隆 林鴻池

主席:本案作如下決定:「函請行政院研處。」請問院會,有無異議?(無)無異議,通過。 進行第五案,請提案人陳委員碧涵說明提案旨趣。

陳委員碧涵: (17 時 5 分)主席、各位同仁。本席與蔣委員乃辛、徐委員欣瑩、呂委員玉玲等 15 人,有鑑於近年來客家藝術文化未能蓬勃發展,甚至部分傳統客家藝術日益式微,多數藝文團隊長期處在經營困難的窘境,建請客家委員會重視各類客家藝術文化之發展,尤其是藝文補助重點必需同時納入人才培育項目,應包含藝術行政人才、創作人才、表演人才、劇場技術及美術人才、行銷推廣人才與經紀製作人才等,以輔導藝文團隊蓄積永續經營能力,促使客家藝術文化得以全面發展,進而成為國家重要之文化資產。是否有當,敬請公決。

第五案:

本院委員陳碧涵、蔣乃辛、徐欣瑩、呂玉玲等 15 人,有鑑於近年來客家藝術文化未能蓬勃發展, 甚至部分傳統藝術日益式微,多數藝文團隊長期處在經營困難的窘境,建請客家委員會重視各類 客家藝術文化之發展,尤其是藝文補助重點必需同時納入人才培育項目,應包含藝術行政人才、 創作人才、表演人才、劇場技術及美術人才、行銷推廣人才與經紀製作人才等,以輔導藝文團隊 蓄積永續經營能力,促使客家藝術文化得以全面發展,進而成為國家重要之文化資產。是否有當 ,請公決案。

說明:

- 一、在歷史的長流下觀之,客家族群因長期不斷遷徙,文化生活呈現原鄉與客鄉兼具之多樣 風貌,正因此一移民特徵,客家文化的特性不若其他族群閉鎖而又鮮明。尤其是,客家人大多遷 居落戶在貧瘠之地,平日勤奮工作以求溫飽,少有餘暇與經濟能力可以參與娛樂活動,致使,客 家藝術活動日趨式微,儼然已成隱性文化,令人察而不覺;目前,除了重要的節慶活動尚可看到 客家傳統藝文表演外,餘日皆少有表演與被欣賞的機會。
 - 二、查,目前客家委員會登錄在案的客家藝文團隊包含;客家戲 21 團、客家八音 14 團、山